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一、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金水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金水路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安新源贸易有限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安新源贸易有限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怡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青团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怡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青团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大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大兴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大鸿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大鸿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大鸿雁”）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武汉大鸿雁的法定代表人汪小鸿及其配偶孟培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迪威怡欣”）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

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厦门迪威怡欣的自然人股东赵家伟及其配偶饶贵兰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均为人民币 1,300 万元，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迪威怡欣”）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厦门迪威怡欣的自然人股东赵家伟及吴家萍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亚通大泽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亚通大泽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信通”）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中 2,55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信通”）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中 2,55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德燕供应链”）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6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武汉德燕供应链的自然人股东毛德彪及其配偶江燕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怡亚通仙湖”）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总额不

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成都怡亚通仙湖的自然人股东冯华及其配偶路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西怡馨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西怡馨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开立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银行保函，用于控股子公司山西怡馨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贺州融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贺州融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融达”）以货币出资方式共同出资设立“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广西东融怡亚通”），广西东融怡亚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43% 的股份，贺州融达持有其 49% 的股份，广西东融怡亚通的管理团队成立的持股平台持有其 8% 的股份。上述法人股东及广西东融怡亚通的管理团队人员与怡亚通上市公司均无关联关系。广西东融怡亚通的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 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饲料添加剂及煤炭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

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基本化学原料、有机合成化学原料、化工产品的销售(含危险化工产品)及进出口贸易;塑料制品购销;碳酸钙。

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六、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宏桂集团国有企业改革基金、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西荣桂怡亚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荣桂集团”)、宏桂集团国有企业改革基金(以下简称“宏桂集团改革基金”)、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金岭糖业”)共同出资设立“广西荣桂怡亚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广西荣桂怡亚通”),其中广西荣桂集团以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整体资产出资,其余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方式出资。广西荣桂怡亚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78 万元,公司持有其 34%的股份,广西荣桂集团持有其 36%的股份,宏桂集团改革基金持有其 20%的股份,广东金岭糖业持有其 5%的股份,广西荣桂怡亚通的管理团队成立的持股平台持有其 5%的股份。上述法人股东及广西荣桂怡亚通的管理团队人员与怡亚通上市公司均无关联关系。广西荣桂怡亚通的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 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饲料添加剂及煤炭的购销;铜精矿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

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天然气的购销。物流数据采集、处理和管理；物流方案设计，物流信息处理及咨询服务；文档及档案寄存、保管、数字化、咨询、评估、鉴定、整理。智能档案库房系统集成，产业规划、产业咨询。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关预录入、进出口货物报关代理；报验代理、报检、监管仓储、监管运输代理；安装、维修、鉴定；家电、家居用品、家具、健身器材、卫生洁具整机及配件；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生产与制造、批发与零售：计算机和电子设备、仓储物流设备；食品经营，销售（含网上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通信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框架眼镜、珠宝首饰、家具、工艺美术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消防器材、建筑材料、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

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七、最终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宇商科技有限公司、驻马店市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驻马店市淮河生态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深圳市宇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宇商科技”）、驻马店市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驻马店产业投控”）以货币出资方式共同出资设立“驻马店市淮河生态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驻马店淮河供应链”），驻马店淮河供应链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30%的股份，深圳宇商科技持有其 5%的股份，驻马店产业投控持有其 65%的股份。驻马店淮河供应链的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 I 类医疗器械；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建筑工程设备，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乐器、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挂车或者汽车列车、机械设备及配件；供应链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电子商务；信

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集成、运行维护、销售；技术外包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会议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其他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自主经营。

因深圳宇商科技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陈伟民先生现为公司副董事长，本次事项与公司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驻马店产业投控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关联董事陈伟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八、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董事会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召开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